

2010年注册会计师税法预习辅导增值税法(1)注册会计师考试
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45/2021_2022_2010_E5_B9_B4_E6_B3_A8_c45_645376.htm 进项税额转出 第一：原抵扣进项税额转出 【举例】某商业企业月初购进一批材料，取得专用发票上注明价款20,000元，税金3,400元，货款已支付，另支付运输企业运输费1000元(有货票)。7月末将其中的10%作为材料用于在建工程。 【解析】进项税额转出=(3,400 1000 × 7%) × 10%=347元 当月进项税=3,400 1000 × 7%-347=3,123元 农产品和运费的还原。在进项税额转出的环节上，只有农产品、运费才有还原问题。在抵扣环节不存在还原问题。因为在抵扣环节这2个用的都不是增值税专用发票，是专用的收购凭证、专用的运输发票和核定的普通发票，所以购进农产品支付买价100万，乘13%的扣除率：借：材料采购 87万 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(进项税额)13万 贷：银行存款 100万。运费： 【举例】购买材料，支付不含税买价100万，支付1万的运费。借：材料采购 100万 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(进项税额)17万 贷：银行存款 117万 借：材料采购 0.93万 运费的93% 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(进项税额)0.07万 贷：银行存款 1万 编辑推荐：2010年注册会计师考试税法记忆篇之增值税总结 2010年注册会计师备考税法公式大全浓缩精华 2010年注册会计师税法课程免费试听 2010年注册会计师税法预习辅导增值税法汇总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